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和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发展经营需要，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7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1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光”）和实际控制人李跃先先生及配偶赵镜女士为公司提供主债权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不用提供反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授信及担保的相关事宜。

本事项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李跃先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住所 | 湖南省沅江市游艇工业园 |
| 法定代表人 | 李跃先 |
| 公司类型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成立日期 | 2003-06-03 |
| 注册资本 | 100763.0823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30900750606108C |
| 经营范围 | 制造、销售半导体器件及成套电路板、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制造）、半导体零配件、保安设备、有线电视设备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机械制造；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日用百货、五金交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公路交通工程；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销售及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安装、调试、维修；计算机系统集成；自有房屋租赁；生产销售电子电器、高技术无人装备、智能装备、自动驾驶系统；生产销售自产的复合材料、金属材料及多混材料的游艇、商务艇、特种船、水上高速装备及平台、设备配件、电器设备；船舶与动力设备维修维护；船舶设计领域内的技 |

术开发与产品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

2、亚光科技财务情况(合并报表,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0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 2019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808,541.23 | 763,921.35 |
| 负债总额 | 270,849.21 | 257,215.24 |
| 净资产 | 537,692.03 | 506,706.12 |
| 项目 | 2020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 2019年度(数据经审计) |
| 营业总收入 | 134,885.08 | 220,559.12 |
| 营业利润 | 7,818.15 | 19,022.92 |
| 净利润 | 5,952.42 | 28,064.83 |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成都亚光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跃先先生及配偶赵镜女士共同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主债权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控股子公司已就本次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142,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55%,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宜符合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夫妻本次为公司提供担保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对

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和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